

CITIC 21CN 中信 21世紀

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1



年報 09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3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4
董事會報告書	12
董事履歷資料	20
企業管治報告書	22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6
綜合損益表	27
綜合資產負債表	28
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	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財務概要	7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軍先生(主席)

陳曉穎女士(執行副主席)

羅寧先生(副主席)

孫亞雷先生

張連陽先生

夏桂蘭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

張建明先生

陳武朝先生

公司秘書

余富熙先生，ACS, ACIS, FCCA

合資格會計師

阮煒豪先生，FCCA, FCPA

授權代表

陳曉穎女士

余富熙先生，ACS, ACIS, FCCA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數碼港道100號

數碼港3座D區6樓614-616室

股份代號

241

法律顧問

香港

翁余阮律師行

百慕達

Appleby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執業會計師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Management (Bermuda) Ltd.

Argyle House, 41A Cede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主席報告書

過去一年，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中信21世紀」)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按照既定的發展戰略，全體管理層和員工努力拚搏、艱苦奮鬥，業務快速發展，各方面都取得了良好的成績。

隨著中國經濟及社會高速的成長，本集團旗下的中國產品質量電子監管網(「電子監管網/PIATS」)、鴻聯九五及東方口岸正為社會和人民帶來貢獻。為了成為具領導地位的綜合信息服務平台，我們將繼續努力，認真研究企業的需求，進一步提高資訊增值服務的質量，大力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和經濟效益，發揮強大的社會和經濟效益。

展望未來，我們將以長遠的投資眼光，實現經營目標，為股東帶來更好的回報。並對一直支持本公司的股東、業務夥伴、投資機構、政府機關和員工等，致以由衷的感謝，並熱切期待與你們一起創造更美好的未來。

王軍
主席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主要財務數據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據概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變動 百分比
營業額	274,645	233,374	17.7
毛利	13,297	49,609	(73.2)
毛利百分率	4.8%	21.3%	不適用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63	20,823	(90.1)
行政開支	146,222	145,598	0.4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5,802	11,395	(49.1)
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確認之減值虧損	20,736	—	不適用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148	11,520	14.1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148,007	75,860	95.1
每股虧損			
基本	3.98仙	2.10仙	89.5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續)

業績

一 營業額

本集團年內之營業額由233,374,000港元增至274,645,000港元，較去年增加17.7%。營業額增加之主要原因為：

- (a) 本集團擁有其49%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北京鴻聯九五信息產業有限公司(「鴻聯九五」)從事電訊／信息增值服務。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鴻聯九五之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24,821,000港元增加15.4%至259,371,000港元。本集團應佔鴻聯九五之營業額包括來自短訊服務(「短訊」)之110,31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8,642,000港元)，來自固網互動式話音應答系統(「聲訊」)之29,53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2,947,000港元)，來自移動聲訊之35,38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9,658,000港元)，來自互聯網制式(「IP」)電話之22,08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2,351,000港元)，來自呼叫中心服務之36,84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6,563,000港元)，及來自其他增值服務之25,20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660,000港元)。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短訊收益、移動聲訊收益及呼叫中心收益增加，然而來自固網聲訊及IP電話的收益有大幅度百分比減少。自引入若干新穎及創意服務(包括鼓勵客戶透過電子監管網／PIATS查詢產品資料)後刺激短訊收益上升60.7%或41,670,000港元。移動聲訊收益增加19.3%或5,727,000港元，是由於與電視及電台等主要媒體進行更多合作，於中國各地提供移動聲訊相關服務。呼叫中心收益增加38.7%或10,283,000港元，主要由於北京、深圳及佛山的呼叫中心業務持續增長以配合包括中國移動廣東及中信銀行在內的若干主要呼叫中心客戶的發展。鴻聯九五成功鞏固與該等主要客戶的長遠關係，而鴻聯九五於中國呼叫中心行業內已成為其中一間聲譽優良的營運商。固網聲訊收益減少53.1%或33,411,000港元，是由於鴻聯九五的主要固網聲訊競爭者中國電信及中國聯通採取積極的市場推廣策略及其帶來之激烈競爭。固網聲訊業務亦受到客戶習慣改變所影響，彼等於家中較少使用固網作為其主要溝通工具。由於其他IP電話供應商帶來激烈競爭，故IP電話服務收益於本年度減少31.7%或10,266,000港元。其他增值服務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幫助電訊營運商出售電話卡所產生的收益及隨著發放3G牌照後其他發展中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所致。
- (b) 本集團擁有其50%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中信國檢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中信國檢」)從事電子監管網／PIATS營運。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中信國檢之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6,279,000港元增加111.9%至13,306,000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加入及使用電子監管網／PIATS信息服務的企業數目增加。
- (c)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廣東天圖科技有限公司(「天圖」)從事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服務，其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為1,968,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則為2,274,000港元。天圖之營運已被大幅縮減，而本年度之營業額指來自電訊業未完成之系統集成服務合約之收益。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續)

業績(續)

一 毛利百分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百分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1.3%下降至4.8%，主要由於鴻聯九五之毛利率下跌，以及中信國檢及天圖的業務均錄得毛損百分率所致。

鴻聯九五之毛利百分率下降乃由於電訊營運商取得較高份額之應佔聲訊／短訊收益，因此服務供應商如鴻聯九五之應佔收益則減少，以及電訊營運商採取積極性市場策略所致。服務供應商如鴻聯九五必須與電訊營運商合作，以向固網及移動電訊營運商之用戶提供聲訊／短訊服務，而用戶則須就存取該等內容而支付費用。鴻聯九五之毛利率亦受到寬頻網絡開支及主要因鴻聯九五擴充於北京、深圳及佛山之呼叫中心導致折舊費用增加所影響。

於本年度內，中信國檢繼續建立電子監管網／PIATS平台之基礎設施，令電子監管網／PIATS平台之直接營運成本、折舊費用及支授費用上升導致產生毛損百分率。

如去年年報所披露，由於向電訊行業提供系統集成服務行業競爭激烈及需要長時間的回賬款期，管理層已大幅縮減天圖之業務規模，此舉導致天圖於本年度錄得毛損百分率，原因是減記存貨及就未完成或終止合約工程確認虧損合共13,361,000港元。

一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減少90.1%至2,063,000港元，此減少主要由於年內銀行存款金額減少及銀行利率降低，從而令利息收入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6,009,000港元減少至6,793,000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亦錄得持作買賣投資評估值虧損5,273,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2,160,000港元之持作買賣投資評估值收益。

一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行政開支為146,222,000港元，而去年則為145,598,000港元。此輕微增加主要由於拓展鴻聯九五於北京、深圳及佛山之呼叫中心的規模所導致員工成本增加5,484,000港元以及因整體經濟及投資環境充滿不穩因素而作出約3,300,000港元之項目發展成本撥備，但因管理層施行更嚴格措施以改善成本效益從而令一般營運開支減少而對銷所導致。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續)

業績(續)

—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5,80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395,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虧損。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以每份可換股債券面值1,000美元，分別發行55,000,000美元及15,000,000美元之零息可換股債券，到期日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統稱為「債券」)。本集團已就債券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和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債券乃於結算日以評估值列賬，而評估值變動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年內評估值變動之虧損減少因為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被悉數贖回所有餘下10,000,000美元的債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可換股債券尚未行使。

— 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確認之減值虧損

由於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錄得持續虧損，因此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所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非現金減值虧損。此舉乃是經過對該等資產的未來價值作出保守判斷，董事相信電子監管網/PIATS仍具有龐大潛力，並對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的發展充滿信心。

年內，本集團根據摘錄自最新未來三年財政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對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進行減值審閱，而所使用之貼現率為11.71%。餘下七年之預測期乃參考相關行業之年度增長率作出推算。由於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於本年度發展欠佳，本集團於本年度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分別為9,88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及10,8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指應佔本集團持有其30%權益之聯營公司東方口岸科技有限公司(「東方口岸」)之溢利。東方口岸從事處理電子報關及其他電子政府服務。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東方口岸之溢利為13,148,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1,520,000港元增加14.1%。有關增幅主要由於使用東方口岸的網絡平台進行電子報關及清關的用戶人數持續增加所致。東方口岸已將其現時的系統升級，推出更多新增及強化功能以吸引用戶使用其服務。

— 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為148,007,000港元，較上年度之虧損75,860,000港元增加95.1%，此乃主要由於毛利百分率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均減少以及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確認減值虧損(如上所述)。

—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為3.98港仙，較上年度之2.10港仙增加89.5%。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據概列如下：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73,250	464,545
包括		
— 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計算單位)	196,421	288,322
— 應收賬款	45,216	76,724
流動負債	130,346	192,856
包括		
— 短期銀行貸款	24,917	26,950
— 可換股債券	—	84,653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10	2.41
速動比率(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應收賬款/流動負債)	1.85	1.89
股權持有人權益	472,048	607,506
資產負債比率(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股權持有人權益)	5.28%	18.37%

銀行結餘及現金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288,322,000港元減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96,421,000港元，減少31.9%。現金減少主要由於被贖回10,000,000美元可換股債券、開發電子監管網/PIATS項目及鴻聯九五的營運，然而部分減幅因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回之業務應收賬款而對銷。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齡逾12個月之業務應收賬款為9,92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6,391,000港元)，主要涉及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上之銀行貸款，為本集團攤佔鴻聯九五之短期銀行貸款，乃以人民幣為計算單位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按現行市場利率計算利息。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2.41下降至2.10，而速動比率則亦由1.89下降至1.85。本集團認為現時之流動及速動比率處於穩健水平。

股權持有人權益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607,506,000港元減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472,048,000港元，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錄得虧損淨額。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8.37%減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5.28%，主要原因為贖回10,000,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所致，然而部份因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淨額而對銷。

本集團之業務及交易地點主要在中國。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大部份存作以美元或港元為計算單位之定期存款及高流通量投資外，其他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為計算單位。董事認為，美元兌港元(申報貨幣)匯率於可預見將來亦不會出現大幅波動，而人民幣兌港元匯率逐步輕微上升，則可為本集團帶來匯兌收益，此乃由於本集團在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淨資產均以人民幣為計算單位。因此，本集團之業務毋須承受重大之匯率風險。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綜合信息及內容服務供應商。本集團注重創新，不斷探索如何借助新的信息技術，為中國政府部門、企業、藥品業及消費者提供獨特的信息服務。中國的大型名優企業是本集團的主要客戶，我們提供的信息服務亦將帶動和促進中小企業的發展，為此本集團得到中國政府的大力支持。

• 中信國檢

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合資公司中信國檢之主要業務為透過經營電子監管網/PIATS，為中國政府相關部門提供產品追溯信息和執法聯動信息；為企業提供由生產、分銷到銷售的全程產品信息服務；為消費者提供簡單、方便、高效率查詢商品信息和查驗假冒偽劣或不符合安全標準產品的服務，同時為消費者提供一個投訴假冒偽劣或不符合安全標準產品的互動管道。中信國檢通過向企業和消費者提供這些信息增值服務，確立了在中國信息服務領域的領先地位。於二零零八年五月，電子監管網/PIATS協助促進及加快由全國統計調配麻醉藥品支援四川地震災區。於二零零八年八月，政府相關部門要求在供應北京奧運的食品包裝都需標上電子監管網/PIATS條碼，成為保障奧運期間食品安全的重要手段。近期，政府相關部門繼續認真執行電子監管網/PIATS推進工作，利用電子監管網/PIATS在追溯打假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成效，有力地維護市場秩序。若干知名的企業亦已成功利用電子監管網/PIATS保護了產品品牌、減省了打假成本及加強用戶使用其產品的信心，從而加強其市場競爭力和提升其業績。截止二零零九年四月底，電子監管網/PIATS的消費者查詢量已突破1,000萬次，得到了消費者的廣泛使用。目前，電子監管網/PIATS已經曆從無到有，從嘗試到廣泛使用，從質疑到信賴的重要過程，獲得了政府部門、企業及廣大消費者的認可。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續)

• 中信國檢(續)

繼成功奠定電子監管網/PIATS為中國信息服務業其中一個最大型平台後，管理層正積極開拓電子監管網/PIATS用途至其他不同領域、範疇或行業，務求透過開發其他業務模式為中信國檢帶來更多收益及貢獻。電子監管網/PIATS之應用範圍已拓展至藥物監管。除兩類受政府管制藥物(麻醉藥及第一類精神科藥物)已透過電子監管網/PIATS進行追蹤，可於有需要時做到快速追溯召回外，政府相關部門繼續執行有關對生產和分銷第二類精神藥品、血液制品、疫苗、中藥注射劑四大類273種藥品實施使用電子監管網/PIATS監管的規定。該規定制度目前正逐步完善，進度良好。自電子監管網/PIATS推出以來至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公佈刊發日期止，全中國已有逾84,000間企業及分銷商加入電子監管網/PIATS，自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來增幅超過31.2%。

未來展望

自電子監管網/PIATS推出以來，中信國檢獲得企業及客戶雙方的熱烈回應。管理層正積極推廣電子監管網/PIATS至其他行業及領域，務求擴闊其客戶基礎，同時透過為電子監管網/PIATS開發新業務模式，使其業務範疇更多元化及廣泛。管理層深信電子監管網/PIATS有助打擊偽冒產品，從而增加產品、食品及藥物安全性，保護消費者、企業及知識產權。於未來數月，本集團將繼續與製造商、分銷商及零售商簽訂協議加入電子監管網/PIATS，以提升中國製造產品質素之安全性。鑑於目前概無其他公司能提供與電子監管網/PIATS類似之服務，董事相信，電子監管網/PIATS潛力宏大。

• 鴻聯九五

鴻聯九五為服務範圍遍及全中國之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公司，獲信息產業部發出牌照可在中國提供短訊、聲訊及其他電訊服務。鴻聯九五與電訊營運商合作透過固網及移動電話網絡提供聲訊服務，並透過流動電話網絡(連同電訊營運商)提供短訊服務，覆蓋範圍遍及全國。通過其短訊及聲訊服務，鴻聯九五提供政府、商業及娛樂信息，亦提供其他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如IP電話服務及呼叫中心服務。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中國於最近發放3G牌照及「流動互聯網」時代的來臨將為鴻聯九五帶來龐大商機。此外，預期中國的主要電訊營運商將投放大量資源，並展開積極的市場推廣活動以吸納更多用戶及爭取市場佔有率。憑藉多年來與電訊營運商的長期良好關係，鴻聯九五將與彼等更密切合作，提供更新的3G相關軟件及更優質的內容，例如手機行業應用軟件及手機娛樂內容。隨著鴻聯九五於中國的呼叫中心行業聲譽日隆，預期呼叫中心收益將會持續增長。目前，鴻聯九五正探討擴充業務，以吸納更多位於其北京、深圳及佛山的主要呼叫中心設施以外地區的新潛在客戶。鴻聯九五亦正計劃拓展其呼叫中心相關業務至中國其他城市，以尋求新商機。鴻聯九五作為本集團之重要平台，可幫助本集團在全國推廣電子監管網/PIATS的信息服務，例如中信國檢於提供電子監管網/PIATS服務時利用鴻聯九五之平台，讓消費者可透過鴻聯九五之聲訊、短訊系統及呼叫中心於全國範圍內進行產品信息查詢。董事相信，鴻聯九五於呼叫中心行業之潛力無限，並同時可為電子監管網/PIATS提供寶貴支援。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續)

• 東方口岸

東方口岸為本集團與中國海關及中國電信建立之合資公司，其業務為處理電子報關及其他電子政府服務。東方口岸提供報關清關、身份認證、網上付款、電子海關稅項及外匯申報、賬單及其他相關口岸服務。過往，東方口岸之用戶主要僅包括生產企業及提供報關及清關服務的進出口公司。然而，現時亦有更多銀行使用網絡平台，此服務令外匯監察及網上付款可以相同的網絡平台以電子方式進行。東方口岸主要根據用戶接駁網絡平台之時間長短向彼等收取電訊費。

未來展望

以電子方式報關不但可加快處理報關程序，同時有助盡量減低報關所涉及之處理成本，因此中國政府一直鼓勵企業及進出口公司以電子方式報關。鑑於東方口岸之網絡平台擁有越來越多的強化功能，以及中國為全球製造基地，董事相信東方口岸透過新增及強化功能以及擴充用戶基礎增加其以時間為基準之服務收益之潛力龐大。

• 天圖

天圖之業務為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未來展望

天圖將繼續開拓系統集成和軟體發展的服務，以支援鴻聯九五及電子監管網/PIATS之持續業務擴展。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全職僱員人數如下：

地點	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電子監管網／ PIATS業務	系統集成及 軟件開發	總部	聯營公司
— 香港	—	—	—	14	—
— 中國大陸	1,866	104	5	—	300
合計	1,866	104	5	14	300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為75,892,000港元，所有在香港受聘之員工均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之一貫政策為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而僱員均按工作表現獲給予報酬。

本集團亦設立認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之僱員可獲授予認股權，以供彼等酌情認購本公司之股份。認購價、行使期及將獲授予之認股權數目均根據有關計劃規定之條款予以釐定。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本集團僱員授出認股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共同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為一間綜合信息及內容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提供中國產品質量電子監管網(「電子監管網/PIATS」)、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本集團於本年度按業務劃分之業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業績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27頁之綜合損益表內。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本年報第29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根據本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律，並無優先認購權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新股份。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務年度之業績及資產和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78頁。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年度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

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之董事芳名如下：

執行董事

王軍先生(主席)
陳曉穎女士(執行副主席)
羅寧先生(副主席)
孫亞雷先生
張連陽先生
夏桂蘭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
張建明先生
劉鴻儒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離任)
陳武朝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9及102條，孫亞雷先生、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張建明先生及陳武朝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而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於一年內由本集團免付賠償而終止(除法定賠償外)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聘用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履歷簡介

董事履歷簡介載於本年報第20至21頁。

可換股證券、購股權或類似權利

除認股權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未獲行使之可換股證券、購股權或其他類似權利。年內認股權或類似權利之變動詳情載列於上述之附註中。

董事會報告書

認股權

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認股權計劃（「新計劃」），本公司董事據此可以酌情根據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邀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主要僱員及按新計劃定義之其他合資格人士認購本公司股份。股東於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八日通過之認股權計劃（「舊計劃」）於同日終止，不再授出認股權，惟已授出之認股權繼續有效，並可根據其發行之條款行使，其規定在所有其他方面仍有十足效力。

年內根據舊計劃及新計劃授出之認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 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失效	年內 已註銷	年內 已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王軍先生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00	-	-	-	-	10,000,000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00	-	-	-	-	10,000,000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10,000,000	-	-	-	-	10,000,000	∅
陳曉穎女士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三日	0.9900	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21,000,000	-	(21,000,000)	-	-	-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三日	0.9900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21,000,000	-	(21,000,000)	-	-	-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三日	0.9900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28,000,000	-	(28,000,000)	-	-	-	∆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0,000,000	-	-	-	-	30,000,000	∅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0,000,000	-	-	-	-	30,000,000	∅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0,000,000	-	-	-	-	30,000,000	∅
羅寧先生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3	-	-	-	-	3,333,333	∅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3	-	-	-	-	3,333,333	∅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4	-	-	-	-	3,333,334	∅
孫亞雷先生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3	-	-	-	-	3,333,333	∅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3	-	-	-	-	3,333,333	∅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3,333,334	-	-	-	-	3,333,334	∅
張連陽先生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0	-	-	-	-	5,000,000	∅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0	-	-	-	-	5,000,000	∅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0.3220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5,000,000	-	-	-	-	5,000,000	∅
				225,000,000	-	(70,000,000)	-	-	155,000,000	

董事會報告書

認股權(續)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 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	年內 已授出	年內 已失效	年內 已註銷	年內 已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僱員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	0.9900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200,000	-	(200,000)	-	-	-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	2.525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	366,666	-	-	-	-	366,666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	2.525	二零零六年九月二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	366,667	-	-	-	-	366,667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	2.525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	366,667	-	-	-	-	366,667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200,000	-	-	-	-	200,000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200,000	-	-	-	-	200,000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200,000	-	-	-	-	200,000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200,000	-	-	-	-	200,000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200,000	-	-	-	-	200,000	∅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2,533,334	-	(2,533,334)	-	-	-	∅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	-	-	(200,000)	-	-	∅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2.175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	-	-	(200,000)	-	-	∅
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	2.500	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	12,300,000	-	-	(5,400,000)	-	6,900,000	∅
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	2.500	二零零九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	8,200,000	-	-	(3,600,000)	-	4,600,000	∅
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	2.500	附註(a)	10,250,000	-	-	(4,500,000)	-	5,750,000	∅
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	2.500	附註(b)	10,250,000	-	-	(4,500,000)	-	5,750,000	∅
			46,233,334	-	(2,733,334)	(18,400,000)	-	25,100,000	
			271,233,334	-	(72,733,334)	(18,400,000)	-	180,100,000	

附註:

- (a) 自授出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止，該等認股權可在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所報股價相等於8港元或以上的觸發事件時行使。
- (b) 自授出日期起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止，該等認股權可在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所報股價相等於12港元或以上的觸發事件時行使。

△ 根據舊計劃而授出之認股權
 ∅ 根據新計劃而授出之認股權

董事會報告書

認股權(續)

已授出之認股權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入賬。

除認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

本公司之可分配儲備

本公司於結算日並無儲備可供分配。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於年度終結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涉及本公司業務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合約。

董事於股本證券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或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本公司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內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持有股份／相關股份之數目		權益總額
	股份 (公司權益)	股份 (個人權益) ⁽²⁾	
王軍先生	—	30,000,000	30,000,000
陳曉穎女士	784,937,030 ⁽¹⁾	90,000,000	874,937,030
羅寧先生	—	10,000,000	10,000,000
孫亞雷先生	—	10,000,000	10,000,000
張連陽先生	—	15,000,000	15,000,000
	<u>784,937,030</u>	<u>155,000,000</u>	<u>939,937,030</u>

(1) 由陳曉穎女士全資擁有之公司Pollon Internet Corporation持有21CN Corporation之99.5%權益，而21CN Corporation之全資附屬公司Uni-Tech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則持有本公司784,937,030股股份，因此，陳曉穎女士於Uni-Tech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董事於本公司認股權之權益詳情載於上文「認股權」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於股本證券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本公司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 數目	總權益	佔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Uni-Tech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附註(a))	實益擁有人	784,937,030	784,937,030	21.11%
21CN Corporation(附註(a))	受控法團權益	784,937,030	784,937,030	21.11%
Pollon Internet Corporation (附註(a))	受控法團權益	784,937,030	784,937,030	21.11%
中國中信集團公司(「中信」) (附註(b))	受控法團權益	807,998,000	807,998,000	21.73%

(a) Uni-Tech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由21CN Corporation全資擁有，而本公司執行副主席陳曉穎女士全資擁有之Pollon Internet Corporation擁有21CN Corporation之99.5%股權。

(b) 同屬中國中信集團公司控制之Road Shine Developments Limited、Goldreward.com Ltd.及Perfect Deed Co. Ltd.分別持有600,000,000股、163,818,000股及44,18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曾進行聯交所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之若干關連交易，該等交易亦為有關連人士交易。有關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有關提述之所有關連交易，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一切有關之交易按下述條件訂立：

- (a) 是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的；
- (b)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獲得或提供(適用者)之條款訂立；及
- (c) 根據規管交易之相關總協議下之條款訂立，有關條款均為公平及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於年內之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採購總額10%，其中3%來自最大供應商。本集團五大客戶於年內之營業額，合共佔本集團營業總額40%，其中17%來自最大客戶。

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概無擁有上文所披露之供應商或客戶之任何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之其他業務中實益擁有任何權益。

薪酬政策

有關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根據其貢獻、資歷及能力制定。

本公司董事之薪酬根據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予比較市場統計數字釐定。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認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之獎勵，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董事會報告書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中信二十一世紀(中國)科技有限公司(「中信二十一世紀科技」)與本集團擁有其50%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中信國檢訂立一項信貸協議。

據此，中信二十一世紀科技有條件同意根據該信貸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中信國檢墊付貸款以作為其資本開支及一般營運資金。

金額為人民幣20,000,000元之貸款不計利息及無抵押，且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

訴訟

訴訟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年內一直維持不少於25%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公司年報第22頁至第2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書」。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審核委員會工作及其成員之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2頁至第2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書」。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陳曉穎

執行副主席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董事履歷資料

執行董事

王軍先生，六十八歲，於二零零五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王先生負責決定本集團最高的企業策略。王先生畢業於中國哈爾濱工程學院，王先生現為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及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易主板上市。

陳曉穎女士，四十六歲，為本公司執行副主席。陳女士負責制定及執行本集團之整體企業策略。陳女士現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之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為江勝集團之執行主席，該公司為一間於一九八九年成立之私人投資公司，並自該公司成立之初已出任該職位。該公司在中國投資發電廠、電訊及物業開發。自一九九八年起，陳女士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並於一九九九年出任香港友好協進會永遠名譽會長。陳女士自二零零零年五月起出任董事。

羅寧先生，五十歲，為本公司副主席。羅先生為中信集團之總經理助理，且為中信集團旗下之中信信息產業領導小組辦公室主任。羅先生於電訊業務積逾十六年資深經驗。羅先生畢業於武漢通信指揮學院。羅先生自二零零二年九月出任董事。

孫亞雷先生，四十一歲，為中信集團總經理助理，中信國安集團公司之副董事長兼總經理。孫先生對融資及資產管理擁有相當資深經驗。孫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孫先生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出任董事。

張連陽先生，六十四歲，於中國物業投資和發展業務、貿易及資訊科技相關業務逾二十年資深經驗。張先生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起出任董事。

夏桂蘭女士，四十六歲，現任中信國安集團公司及中信國安信息產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夏女士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起出任董事。

董事履歷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五十一歲，擁有二十多年商業銀行、證券監管及法規方面之資歷，並具備豐富廣博之商業及企業財務經驗。彼現為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本公司及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全部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主版上市)；第一宏豐私人基金有限公司副主席；中國供應有限公司主席；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執行副總裁及上市科總管(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副主席；汽車零件部研究及發展中心財政主席；香港董事學會卸任主席；二零零四年獲委任為太平紳士。許博士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建明先生，四十八歲，現為一所於中國北京經營之律師事務所之執行合夥人、董事總經理及執業律師。張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武朝先生，三十九歲，現為中國清華大學會計研究所副教授。彼於中國及海外上市公司的審計、會計、企業財務及財務管理等範疇擁有豐富的知識及工作經驗。陳先生持有中國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博士學位、中國財務部財務科學研究所碩士學位及中國中南財經政法大學會計系學士學位。陳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余富熙先生，四十五歲，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成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持有法律學士學位。余先生於國際會計師行及商業界別累積約二十年公司秘書經驗。余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委任為公司秘書。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行為除外：—

1.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毋須根據本公司細則第99條輪席退任；由於主席負責制定及實施本公司之策略，對確保本公司業務穩定至為重要，故董事會認為是項偏離行為可以接受。
2.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年期獲委任，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就此，本公司認為該項條文足以達到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條文之相關目的。
3. 董事會主席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而大會以良好及恰當方式舉行。

董事會

組成

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董事之姓名及履歷於本年報第20至21頁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指引，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其乃獨立於本公司，而本公司亦認為彼等屬獨立人士。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規定，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全體董事之三分之一須輪值退任。董事會之成員各自並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之管理方法及方針。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主要資本投資、股息政策、委任及罷免董事、薪酬政策以及其他主要經營及財務事宜，均須取得董事會之批准。

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日常營運之管理工作。該等執行董事舉行定期會議，評估本集團之營運事項及財務表現。

本公司認為發展良好及合時之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十分重要，董事會對落實與監察內部財務監控方面扮演著重要角色。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續)

職能(續)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六次定期董事會會議，約每季度舉行一次。額外董事會會議將於需要時舉行。本公司已準時向全體董事發出議程及隨附之董事會文件。有關各議題之足夠資料亦已提交予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以作出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之決定。未能親身出席之董事可透過其他電子通訊媒介參與會議。個別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董事會會議及審核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率載於下表：

董事	出席／會議數目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執行董事		
王軍先生(主席)	1/6	—
陳曉穎女士(執行副主席)	6/6	—
羅寧先生(副主席)	5/6	—
孫亞雷先生	4/6	—
張連陽先生	4/6	—
夏桂蘭女士	4/6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	6/6	2/2
劉鴻儒先生(附註1)	2/3	2/2
張建明先生	6/6	1/1
陳武朝先生(附註2)	2/2	—

附註：

1. 劉鴻儒先生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2. 陳武朝先生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兩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之相應範疇。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陳武朝先生、張建明先生及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並由陳武朝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參照企業管治守則檢討。

薪酬委員會之職責為檢討及省覽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行使董事會之權力以釐定及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組合，包括薪金、花紅、實質利益、退休權利、補償款項及彼等參與任何認股權之條款，以及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薪酬，並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舉行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武朝先生、張建明先生及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組成。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擔任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

- (a) 省覽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有關核數師辭任或罷免之任何問題；
- (b)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之性質與範疇；
- (c) 送呈董事會之前審閱半年及年度財務報表；
- (d) 討論中期及末期審核所產生之問題及保留，以及核數師有意討論之任何事宜；
- (e)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管理函件及管理層之回應；
- (f) 於董事會批核前，審閱本公司之內部監控制度聲明；
- (g) 審閱內部核數職能，並確保與外聘核數師之協調，確保內部核數職能具備充份資源，及於本公司內享有適當地位；及
- (h) 省覽內部調查及管理層回應之重要發現。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舉行兩次會議。

其他資料

董事會並未成立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會擁有不時及於任何時間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新增成員之權力。在評估新董事之提名時，董事會考慮到獲提名人士之資歷、才能及對本公司之潛在貢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買賣規定標準，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核數師之酬金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審核及非審核服務費用分別為1,720,000港元及51,000港元。

企業管治報告書

內部監控

本集團董事會與管理層負責維持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穩健妥善而且有效，以確保本集團有效地以高效率營運，藉以達成訂下之企業目標、保障本集團資產、作出可靠之財務申報以及遵守適用之法律及規例。

董事會亦負責對財務申報之內部監控是否充足以及披露監控和程序是否有效，作出適當之聲明，並透過轄下之審核委員會檢討該等制度是否有效。

與股東之溝通

與股東溝通之目的為向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詳細資料，使彼等可知情地行使其作為股東之權利。

本公司採用多種通訊工具，以確保其股東充分獲悉主要業務之重要事項，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年報、多項通告、公佈及通函。以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已載於隨附召開股東大會通告之所有通函內，並經主席於股東大會上宣讀。

由於實施上市規則之修訂(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所有於本公司所有股東大會提呈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董事就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之責任為公平真實地編製本集團之本公司財務報表(「財務報表」)，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董事致力確保於財務申報中本集團之業績、狀況及前景評估乃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因此，已選用並貫徹使用合適之會計政策，以作出審慎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對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第2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Deloitte. 德勤

致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27至77頁所載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期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有關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下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核數師之報告僅為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節為股東(作為一個團體)而編製，並不為其他任何目的。本核數師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本核數師考慮與實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實體內部控制之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之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本核數師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有關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7	274,645	233,374
銷售及服務成本		(261,348)	(183,765)
毛利		13,297	49,609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2,063	20,823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5,802)	(11,395)
行政開支		(146,222)	(145,598)
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確認之減值虧損	18	(20,736)	—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148	11,520
財務成本	10	(1,523)	(1,359)
除稅前虧損	11	(145,775)	(76,400)
稅項	12	(2,232)	(133)
年度虧損		(148,007)	(76,533)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8,007)	(75,860)
少數股東權益		—	(673)
		(148,007)	(76,533)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基本	15	(3.98)	(2.10)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112,726	122,735
無形資產	17	61,563	74,45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	121,366	105,345
應收貸款	20	25,665	25,039
可供出售投資	21	8,475	8,250
		329,795	335,828
流動資產			
存貨		—	1,437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2	3,978	18,662
應收賬款及預付賬款	23	60,201	138,201
持作買賣投資	24	12,650	17,92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196,421	288,322
		273,250	464,545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6	104,532	81,112
應付稅項		897	141
短期銀行貸款	27	24,917	26,950
可換股債券	28	—	84,653
		130,346	192,856
流動資產淨值		142,904	271,68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72,699	607,517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29	640	—
		640	—
		472,059	607,51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37,179	37,179
儲備	31	434,869	570,32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472,048	607,506
少數股東權益		11	11
股權總額		472,059	607,517

第27頁至第77頁之財務報表獲董事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一日批准及授權發出，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陳曉穎

董事
張連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31)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31)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儲備 千港元	一般儲備 千港元 (附註31)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 持有人應佔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33,370	440,733	19,215	78,108	20,360	23,245	11,851	(308,642)	318,240	667	318,907
直接於股權中確認之換算											
本集團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	—	—	—	28,624	—	—	—	28,624	17	28,641
年度虧損	—	—	—	—	—	—	—	(75,860)	(75,860)	(673)	(76,533)
年度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28,624	—	—	(75,860)	(47,236)	(656)	(47,892)
確認以股權支付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	—	—	—	—	3,751	—	—	3,751	—	3,751
認股權失效	—	—	—	—	—	(2,031)	—	2,031	—	—	—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											
發行股份	3,809	328,942	—	—	—	—	—	—	332,751	—	332,751
	3,809	328,942	—	—	—	1,720	—	2,031	336,502	—	336,502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37,179	769,675	19,215	78,108	48,984	24,965	11,851	(382,471)	607,506	11	607,517
直接於股權中確認之換算											
本集團業務產生匯兌差額	—	—	—	—	11,823	—	—	—	11,823	—	11,823
年度虧損	—	—	—	—	—	—	—	(148,007)	(148,007)	—	(148,007)
年度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11,823	—	—	(148,007)	(136,184)	—	(136,184)
確認以股權支付以股份為											
基礎付款	—	—	—	—	—	726	—	—	726	—	726
認股權失效	—	—	—	—	—	(2,279)	—	2,279	—	—	—
	—	—	—	—	—	(1,553)	—	2,279	726	—	726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37,179	769,675	19,215	78,108	60,807	23,412	11,851	(528,199)	472,048	11	472,05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145,775)	(76,40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6,793)	(16,009)
應收貸款之應歸利息收入	(626)	(655)
股權證券之股息	(379)	(41)
應收貸款因延長到期日之價值變動	—	1,921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5,802	11,395
財務成本	1,523	1,35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148)	(11,520)
折舊	20,945	15,770
無形資產攤銷	4,079	3,791
呆賬撥備	3,461	4,172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9,888	—
就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10,848	—
存貨撇銷	1,74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16	3,020
認股權開支	726	3,75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106,490)	(59,446)
存貨增加	(267)	(218)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減少	15,193	872
應收賬款及預付賬款減少	78,308	27,431
持作買賣投資減少(增加)	5,273	(2,528)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增加	21,208	6,013
經營業務所產生(所用)現金	13,225	(27,876)
已收利息	6,793	16,009
已收股權證券之股息	379	41
(已付)退回稅項	(836)	53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9,561	(11,296)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2,820)	(35,3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025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795)	(35,3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償還可換股債券	(90,455)	(137,756)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27,685)	(12,863)
已付利息	(1,523)	(1,359)
新籌集短期銀行貸款	24,917	25,72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4,746)	(126,253)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減少	(93,980)	(172,91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288,322	453,984
匯率變動影響	2,079	7,248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96,421	288,3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則為人民幣。選擇以港元作為其呈列貨幣之原因為本公司乃一間位於香港之公眾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而聯交所大部份投資者均位於香港。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為一間綜合信息及內容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提供中國產品質量電子監管網(「電子監管網/PIATS」)、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業務地點之地址載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為或已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 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之相互關係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現時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集團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準則、修訂及詮釋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09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修訂本)	可沽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投資之成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有關財務工具之披露增補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一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 詮釋第15號	有關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 詮釋第18號	客戶轉讓之資產 ⁸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除外，其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視情況而定)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生效。

⁸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進行之轉移。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首個年度呈報期或其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之所有權變動之會計處理法。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當披露資料。

除了若干於初步確認時調整至其評估值之應收免息貸款及若干金融工具按評估值計算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實體(其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當本公司擁有決定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之權力，並從而透過其活動取得利益時即被視為取得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由其有效收購日期起或截至有效出售日期止(視何者適用)計入綜合損益表內。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交易及結餘支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股權分開呈列。於資產淨值之少數股東權益包括該等權益於原有業務合併日期之款額及少數股東自合併日期起應佔權益變動。適用於少數股東權益之虧損超出少數股東權益應佔附屬公司股權之數額分配至本集團權益，惟少數股東具有約束責任及可作出額外投資以補償虧損之情況則除外。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而並非附屬公司或於合營企業之權益之實體。重大影響乃指參與所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但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之權力。

聯營公司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乃以會計衡平法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根據衡平法，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按成本(就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於收購事項後之變動調整)扣減任何確認之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如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代表該聯營公司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時，方就額外應佔的虧損計提撥備及確認負債。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其未變現之利潤或虧損中屬本集團於有關聯營公司權益部份將被撇除，因未確認之虧損導致轉讓之資產減值除外，於該情況下，全數虧損將獲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資公司

共同控制實體

共同控制實體指涉及建立獨立實體(合營者對該實體之經濟活動擁有共同控制權)之合資合排。

本集團使用比例綜合確認其於共同控制個體之權益。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與本集團之對應項目按逐行基準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合併。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進行交易，未確認溢利或虧損中屬本集團於有關共同控制實體權益部份將被撇除，因未確認之虧損導致轉讓之資產減值除外，於該情況下，全數虧損將獲確認。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評估值計算，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之應收款項扣除銷售相關稅項。

來自電訊／信息增值服務及產品識別、鑑定、追蹤系統業務的收益於提供服務之時確認。

來自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合約(見下文之政策)之服務收入乃參考年內進行之工作價值以完成百分比法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參考未償還本金及適用之實際利率計算，該利率為確實地將金融資產之預計可用年期內之估計未來現金收入貼現至該資產之賬面淨值之貼現率。

投資所得之股息收入於可收取該等款項之權利確立時確認。

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合約

倘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合約的結果可以可靠評估，合約成本於綜合損益表內參考於結算日合約活動完成的階段支銷，各合約的合約成本參考該日進行之工作所產生之合約成本與估計總合約總成本之比例計算。

當合約的結果不可能可靠地估計時，則僅會將所產生而有可能收回之合約成本確認為合約收益。合約成本於其產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合約總成本有可能超過合約總收入時，預期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值減累積折舊及累積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之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之年期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在建工程包括興建用作生產、租賃或行政用途為目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以成本值入賬，並於評估其可收回值低於其賬面價值時扣減其確認減值虧損。成本值包括所有發展項目支出及該等工程應佔之其他直接成本。於工程完成時，該等費用將轉撥為其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以作擬定用途。

在建工程並無作出折舊撥備，直至其完成並可用作擬定用途(即其達致以管理層預期方式運作所需地點及狀況)。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於不再確認該資產時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計入於該項目不再確認時之年度之損益表內。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且具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值減累積攤銷及任何累積減值虧損列賬。有限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乃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作出。

無形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盈虧按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在資產終止確認時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借貸成本

所有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損益表融資成本內。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審核其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值虧損的跡象。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預期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若一項減值虧損其後還原，該資產之賬面值增至其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該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逾過往該資產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訂定之賬面價值。撥回減值虧損乃即時作收入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存貨

存貨指一般商品，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入先出方法計算。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付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當期應付稅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所報之溢利不同，此乃由於其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之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永遠不用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乃按結算日已生效或實際上已生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之相應稅基之差額而確認，並以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處理。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限於有頗大機會在日後出現可用以扣減暫時差異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暫時差異乃因商譽或首次確認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之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之其他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須確認因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異，如本集團可控制該暫時差異之轉回或該暫時差異於可見將來都不會轉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均作檢討，並在不大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減少。

遞延稅項乃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之適用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會扣自或計入損益表，惟有關直接扣自或計入股權之項目，則有關之遞延稅項亦會於股權中處理。

租賃

倘租賃條款將所有權絕大部份風險及收益轉讓予租用者，則租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項下之應付租金按相關租賃期限以直線法基準扣自綜合損益表。作為吸引訂立經營租約之已收及應收利益乃於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租金開支之扣減。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租賃分類而言，租賃土地及樓宇之土地及樓宇部分被視作獨立項目，除非租賃款項不能可靠地在土地及樓宇項目之間作出分配，於此情況下，整項租賃一般被當作融資租賃及作物業、廠房以及設備入賬。倘租賃款項能可靠分配，則土地之租賃權益會按經營租約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在資產負債表上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最初以評估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損益賬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於首次確認時新增至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評估值或自該等價值扣除(如適用)。因收購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中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包括於損益賬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有金融資產之日常買賣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之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本集團就各類別之金融資產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指一種在有關期間內用於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益之方法。實際利率指一種在金融資產之預期壽命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能夠精確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收入額(包括構成實際利率部分之已付或已收取全部費用及點子、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之貼現額之利率。

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於損益表中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於損益表中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乃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

倘：

- 購入主要為於不久將來銷售；或
- 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金融工具的確定組合的一部分及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金融資產為未被指定的衍生工具及可有效作為對沖工具，

則該金融資產歸類為持作買賣。

於首次確認後之各結算日，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資產乃按評估值計量，而評估值之變動乃於產生期間直接於損益賬中確認，於損益賬中確認之淨收入或虧損並不包括金融資產之任何賺取之股息。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之非衍生性質金融資產，而其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於首次確認後之各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銀行結餘)乃按利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知減值虧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項目，無論是否劃分或分類為於損益賬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日投資。

該等並無活躍市場之市價報價而其評估值未能可靠計量的待售股權投資，及與該等無報價股權工具掛鉤及以之作結算之衍生工具，於首次確認後之各個結算日按成本值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

金融資產之減值

於每個結算日，金融資產(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資產除外)被評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因於初步確認該金融資產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出現而受到影響時，即對該金融資產確認減值。

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減值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約或逾期尚未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當有客觀證據證明資產出現減值時，減值虧損於損益賬內予以確認，並按資產之賬面值與按原有實際利率予以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間之差額予以計量。

就按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同類金融資產按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之差額計量。該項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除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乃按透過使用撥備賬目予以削減外，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之賬面值按減值虧損直接予以扣減。撥備賬目之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賬內予以確認。倘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視為無法收回，則針對撥備賬目予以撇銷。原先已撇銷之款項其後收回計入損益賬。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若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之款額減少，及減少能夠與減值虧損獲確認後發生之事件客觀地聯繫，則原先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賬予以撥回，惟資產於減值撥回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減值並無獲確認則原應有之攤銷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權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之合約安排之性質與及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之定義而分類。

股權工具為證明於集團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所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其他金融負債。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在相關期間內用於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是一種在金融負債的預期期限或(如適當)更短期間內能夠精確貼現預計未來現金付款額的利率。

利息開支乃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負債

除持作買賣用途之金融負債以外的金融負債或會在初始確認時指定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倘：

- 有關指定撤銷或大幅減低計量或確認可能出現不一致之情況；或
- 金融負債組成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各部分或兩者，並根據本集團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按評估值基準管理及評估其表現，而分類資料則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金融負債組成包含一種或以上嵌入衍生工具之合約其中部分，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份合併合約(資產或負債)指定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

本集團將其可換股債券指定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有關會計政策載列於下文。

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之可換股債券

將或可能以固定現金金額交換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本身的股權工具的可換股債券以金融負債列賬，並含有嵌入衍生工具。倘其經濟風險及特徵與主合約(負債成份)並無緊密關係，及主合約並非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嵌入金融工具的衍生工具被視為獨立衍生工具。

含嵌入衍生工具的可換股債券整體上乃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後的各個結算日，整份可換股債券乃按評估值計量，評估值的變動於產生期間內的損益賬內直接確認。

發行指定為於損益賬中按評估值處理之金融負債之可換股債券直接所佔之交易成本，於損益表內即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股權(續)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銀行貸款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以攤銷成本，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股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權工具按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記錄。

取消確認

當應收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被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該項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有關金融資產會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於股權直接確認之累積盈虧總數間之差額會於損益賬確認。

當有關合約所訂明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時，金融負債會自本集團資產負債表剔除。獲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或應付代價間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為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於各結算日，以外幣定值之貨幣項目乃按結算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評估值列賬及以外幣定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其評估值釐定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其產生之期間於損益賬確認。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按評估值於產生之期間計入損益賬，惟差額因重新換算損益直接於權益表內確認之非貨幣項目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亦直接於權益表內確認。

就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而言，本集團業務之資產與負債乃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乃確認為股本權益之獨立部份(「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乃於境外業務售出之期間內於損益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以股權支付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

授與本公司員工之認股權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前授出或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及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前歸屬之認股權所授出之認股權之財務影響會直至認股權獲行使時方記錄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而年內授出之認股權價值之費用將不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當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之股份按有關股份之面值記錄為本公司新增股本，而每股行使價高於股份面值之金額則記錄為本公司股份溢價。於行使日期前失效或註銷之認股權會自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記錄冊中刪除。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及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後歸屬之認股權

所獲服務之評估乃參考認股權於授出日期之評估釐定，在歸屬期間以直線法列作開支，並於股本權益(即認股權儲備)作相應之增加。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將最終歸屬之認股權數目之估計。估計修訂(如有)之影響於損益確認，並對認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認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認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款項將撥入股份溢價。當認股權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行使，先前於認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款項將撥入累計虧損。

退休福利成本

支付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或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的款項於僱員提供令其有權享有供款之服務時列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穩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預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彼等均擁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的討論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估計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以成本減隨後之累計折舊／攤銷以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按特定資產基準或類似資產組別(如適用)之可能出現減值而作估值。此程序要求管理層按各資產或資產組別而賺取之未來現金流作估計。倘可收回金額低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則有關資產之賬面值乃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倘與管理層者預期不同，將影響有關估計出現變動之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及撇減數額。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為112,7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22,735,000港元)及61,56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4,459,000港元)(分別扣除減值虧損9,88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零)及10,8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零))。

應收貿易賬款估計減值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虧損，本集團將考慮未來現金流之估計。減值虧損之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即按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現金流(不包括未出現之未來信貸虧損)之差額。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為43,18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2,295,000港元)(扣除呆壞賬撥備24,17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0,167,000港元))。

所得稅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難以預測將來溢利趨勢，故並無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就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197,3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7,670,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現遞延稅項資產主要視乎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將來可供利用的應課稅暫時性差別而定。倘產生的未來實際溢利多於預期溢利，遞延稅項資產可能會出現重大確認，並會於有關確認發生期間的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12,650	17,923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267,302	390,08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475	8,250
	288,427	416,258
金融負債		
指定以評估值於損益表列賬(見下文)	—	84,653
攤銷成本	109,717	95,782
	109,717	180,435

指定以評估值於損益表列賬之金融負債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來自信貸風險變動之評估值累計增加(附註)	—	602
年內確認來自信貸風險變動之評估值變動(附註)	—	70

附註：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信貸風險變動之評估值變動乃按指定以評估值於損益表列賬中之金融負債之評估值變動總額1,147,000港元與僅因市場風險因素而令指定以評估值於損益表列賬之金融負債產生之評估值變動1,077,000港元之差額計算。由於市場風險因素導致的評估值變動，乃使用結算日的基準利率收益曲線計算，並假設信貸風險利率不變而作出計算。指定以評估值於損益表列賬之金融負債之評估值乃透過使用於結算日所報的基準利率收益曲線折現未來現金流及獲取具有相若到期日的借貸的貸款人報價估計信貸風險保證金進行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可供出售投資、持作買賣投資、應收貸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及短期銀行貸款。此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各附註中。與此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低此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管理及監控此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的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日期以外幣計值之負債(可換股債券)及資產(包括應收貸款、持作買賣投資及銀行結餘)之賬面值：

	負債		資產	
	二零零九年 相等於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相等於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相等於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相等於千港元
美元(「美元」)	—	84,653	101,947	217,544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對美元外匯兌換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美元升跌5%的敏感度以及按結算匯率兌換呈列貨幣。5%為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外幣風險所用的敏感度，亦是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合理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包括尚未結算的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對年末匯率5%變動作兌換調整。正數是指美元兌人民幣升值5%時，虧損有所減少。當美元兌人民幣跌5%時，可能對虧損有同等相反的影響，下列結餘則為負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美元	5,097	6,645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評估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固定息率銀行借貸(該等借貸詳情請見附註27)有關。然而，管理層認為固定息率銀行借貸風險甚微。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動息率銀行結餘有關。(該等銀行結餘詳情請見附註25)。

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利率風險施行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控有關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浮動息率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為基準而釐定，編製分析時假設全年內總額。50基點的增加或減少為向內部關鍵管理人員報告與陳述有關利率變動可能性的合理估計時使用。

倘利率上升／下降5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將減少／增加64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減少／增加526,000港元)。

其他價格風險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須於結算日評估可換股債券之評估值，因此令本集團承受股價風險。可換股債券之詳情載列於附註28。

於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亦因投資於香港及美國上市之股本證券而承受股價風險。管理層設立不同風險水平之投資組合以控制有關風險。投資詳情於附註24載列。管理層密切監控價格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風險。

敏感度分析

(i)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價風險

下列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呈報日期所承擔之股價風險而釐訂。

管理層經考慮二零零八年第三季之金融市場市況波動後，於評估股價風險時，將敏感度由5%調整至20%。

倘相關上市股權工具之價格上升／下跌20%，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因持作買賣投資評估值變動而減少／增加2,53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按5%減少／增加89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其他價格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ii) 可換股債券之股價風險及利率風險

倘本公司之股價上升／下跌10%而估值模式之所有其他輸入變項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增加)減少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增加10%	(4,329)
減少10%	1,736

倘基準利率收益增加／減少5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項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將減少／增加10,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可換股債券之評估變動之敏感度分析沒有代表性，原因為估值模式之若干輸入變項互相影響。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其責任，導致本集團出現財務虧損，本集團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所列之賬面值。

為盡量減低有關應收貸款及應收賬款的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於各結算日審核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大減低。

本集團擁有來自共同控制實體之本集團應收貸款之信貸集中風險。為降低信貸風險，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水平，以確保即時採取跟進措施及／或糾正措施，以降低風險或收回欠款。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其風險廣泛分佈於大量的交易對手及客戶。

銀行結餘及現金的信貸風險有限，因大部份商業對手均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評為高信貸評級的財務機構及銀行，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信譽良好的國有銀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進行監察及維持至管理層均視為充裕以作本集團營運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所帶來的影響的水平。管理層監察銀行借貸的動用並確保遵從貸款契約。

下表詳列本集團的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該表乃基於本集團須作出支付的最早日期根據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制定。該表列入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1個月內或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1至 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 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84,801	—	—	—	84,801	84,801
銀行貸款—定息	6.26%	128	8,512	16,639	—	25,279	24,917
		<u>84,929</u>	<u>8,512</u>	<u>16,639</u>	<u>—</u>	<u>110,080</u>	<u>109,718</u>
二零零八年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68,832	—	—	—	68,832	68,832
銀行貸款—定息	5.96%	16,400	369	10,899	—	27,668	26,950
可換股債券	—	90,455	—	—	—	90,455	84,653
		<u>175,687</u>	<u>369</u>	<u>10,899</u>	<u>—</u>	<u>186,955</u>	<u>180,43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評估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評估值乃按下列方式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且在活躍流通市場買賣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乃參考所報市場購買價而釐訂。
- 可換股債券之評估值(對沒有選擇權的衍生工具而言)是於期內採用適用的收益率曲線以現金流分析貼現值而釐定，對有選擇權的衍生工具而言，以期權定價模式釐定。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評估值乃按以現金流量貼現分析為基準之公認定價模式按可觀察之目前市場交易之價格或利率作輸入而釐定。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之賬面值與其評估值相若。

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之實體將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其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累計虧損。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作為此審閱之一環，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之風險。本集團將根據董事之意見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以及籌措銀行貸款或其他借款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營業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集團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電訊／信息增值服務	259,371	224,821
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1,968	2,274
產品識別、鑑定、追蹤系統業務	13,306	6,279
	274,645	233,374

8. 業務及地區分類

業務分類

本集團為一間綜合信息及內容服務供應商。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三個類別，分別為電訊／信息增值服務、提供中國產品質量電子監管網（「電子監管網／PIATS」），以及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該等類別為本集團報告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電訊／信息增值服務	—	提供電訊及信息增值服務
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	—	營運獨家電子監管網／PIATS平台
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	提供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業務及地區分類(續)

業務分類(續)

年內業務分類如下：

	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千港元	電子監管網／ PIATS 業務 千港元	系統集成與 軟件開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銷售	<u>259,371</u>	<u>13,306</u>	<u>1,968</u>	<u>274,645</u>
分類業績	<u>(19,173)</u>	<u>(73,949)</u>	<u>(17,718)</u>	<u>(110,840)</u>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63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5,80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148
財務成本				(1,523)
未分配企業開支				(42,821)
除稅前虧損				(145,775)
稅項				(2,232)
年度虧損				<u>(148,007)</u>
資產				
分類資產	94,713	123,331	12,501	230,545
於聯營公司權益				121,366
未分配企業資產				251,134
綜合資產總值				<u>603,045</u>
負債				
分類負債	33,574	52,320	6,399	92,293
未分配企業負債				38,693
綜合負債總額				<u>130,98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業務及地區分類(續)

業務分類(續)

	電子監管網／				總計 千港元
	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千港元	PIATS 業務 千港元	系統集成與 軟件開發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12,937	3,868	4	6,011	22,820
折舊	11,695	6,772	94	2,384	20,945
無形資產攤銷	—	4,079	—	—	4,079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 減值虧損	—	9,888	—	—	9,888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10,848	—	—	10,848
呆賬撥備	—	489	2,972	—	3,461
存貨撇減	—	—	1,743	—	1,7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收益)	1,257	(41)	—	—	1,2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業務及地區分類(續)

業務分類(續)

	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千港元	電子監管網／ PIATS 業務 千港元	系統集成與 軟件開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24,821	6,279	2,274	233,374
分類業績	(21,620)	(26,468)	(2,535)	(50,623)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823
可換股債券評估值變動				(11,39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1,520
財務成本				(1,359)
未分配企業開支				(45,366)
除稅前虧損				(76,400)
稅項				(133)
年度虧損				(76,533)
資產				
分類資產	118,008	163,271	54,562	335,841
於聯營公司權益				105,345
未分配企業資產				359,187
綜合資產總值				800,373
負債				
分類負債	41,965	23,877	7,291	73,133
未分配企業負債				119,723
綜合負債總額				192,8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業務及地區分類(續)
業務分類(續)

	電子監管網／				總計 千港元
	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千港元	PIATS 業務 千港元	系統集成與 軟件開發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9,321	25,998	45	2	35,366
折舊	9,839	3,860	87	1,984	15,770
無形資產攤銷	—	3,791	—	—	3,791
呆賬撥備	—	—	4,172	—	4,1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138	—	—	1,882	3,020

本集團業務及資產主要於中國進行及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另行呈報按地區劃分之分析。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下列項目乃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6,793	16,009
應收貸款之估算利息收入	626	655
股權證券股息	379	41
持作買賣投資評估值變動	(5,273)	2,160
外匯(虧損)溢利淨額	(597)	374
其他	135	1,584
	2,063	20,8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財務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1,523	1,359

11. 除稅前虧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於扣除以下各項後列賬：		
董事酬金(附註13)	2,792	1,860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87	1,552
其他員工成本	70,387	63,245
認股權開支(附註32)	726	3,751
總員工成本	75,892	70,408
呆賬撥備(已計入行政開支)	3,461	4,172
無形資產攤銷(已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4,079	3,791
核數師酬金	2,319	2,594
應收貸款因延長到期日之價值變動(附註20)	—	1,921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包括二零零九年金額為 1,743,000港元之存貨撇減，二零零八年：無)已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2,140	1,936
折舊	20,945	15,7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216	3,020
有關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9,986	12,992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已計入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565	5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稅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17
中國企業所得稅—共同控制實體	1,592	32
	1,592	49
以前年度少提撥備：		
香港	—	33
中國企業所得稅	—	51
	—	84
遞延稅項：		
本年度(附註29)	640	—
	2,232	133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並將公司利得稅率由17.5%減至16.5%，並由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生效。

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並非產生自或源自香港，故年內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零八年之香港利得稅指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稅率為25%(二零零八年：介乎15%至25%)。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大陸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63號《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稅法實施條例。按照新稅法及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於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稅率已由現時15%改為25%，而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若干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稅率將由現時33%改為25%。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一間附屬公司可於自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兩個年度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隨後三個年度獲得50%豁免。該等公司於豁免及減免期屆滿前一直可享有關稅務優惠，惟優惠期不可超過二零一二年。該共同控制實體及該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均產生稅項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稅項(續)

年內稅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145,775)	(76,400)
按適用稅率25%(二零零八年：33%)計算之稅項抵免	(36,444)	(25,21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399)	(2,86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之稅務影響	(3,287)	(3,802)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8,770	12,851
並無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9,914	13,688
動用以往並無確認之稅項虧損	—	(74)
於香港營運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於年內產生稅項虧損)	4,038	5,596
以前年度少提撥備	—	84
聯營公司未分派利潤之預扣稅所產生之遞延稅項	640	—
其他	—	(138)
年內稅項	2,232	1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酬金

分別支付或應付十位(二零零八：九位)董事之酬金如下：

	許浩明博士										二零零九年
	王軍先生	陳曉穎女士	羅寧先生	孫亞雷先生	張連陽先生	夏桂蘭女士	太平紳士	張建明先生	劉鴻儒先生	陳武朝先生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1,000	—	—	—	—	—	360	—	82	50	1,492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1,288	—	—	—	—	—	—	—	—	1,28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2	—	—	—	—	—	—	—	—	12
總酬金	1,000	1,300	—	—	—	—	360	—	82	50	2,792
認股權開支	—	—	—	—	—	—	—	—	—	—	—
	許浩明博士										二零零八年
	王軍先生	陳曉穎女士	羅寧先生	孫亞雷先生	張連陽先生	夏桂蘭女士	太平紳士	張建明先生	劉鴻儒先生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	—	—	—	—	—	360	—	200	56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1,288	—	—	—	—	—	—	—	1,28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12	—	—	—	—	—	—	—	12	
總酬金	—	1,300	—	—	—	—	360	—	200	1,860	
認股權開支	—	—	—	—	—	—	—	—	—	—	

於該兩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支付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後之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於該兩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收取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僱員酬金

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二零零八年：一名)本公司董事，該董事之酬金載於上文附註13。其餘三名(二零零八年：四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3,131	3,974
認股權開支	547	3,0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	24
	3,697	7,067

該等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3	4

15.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字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148,007)	(75,860)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717,869,631	3,606,917,861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呈列，因行使尚未行使的認股權及轉換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債券將引致該兩個年度每股虧損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傢俬 及設備 千港元	電腦及 特別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1,827	15,458	120,072	8,168	20,765	166,290
貨幣調整	164	676	10,596	499	1,851	13,786
添置	—	720	19,023	78	15,545	35,366
出售	—	(3,946)	(2,661)	(189)	—	(6,796)
轉撥	—	—	398	—	(398)	—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991	12,908	147,428	8,556	37,763	208,646
貨幣調整	55	242	4,025	162	1,031	5,515
添置	—	7,450	11,566	531	3,273	22,820
出售	—	(2,563)	(22,641)	(1,943)	(23)	(27,170)
轉撥	—	19	30,861	—	(30,880)	—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046	18,056	171,239	7,306	11,164	209,811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739	7,764	52,666	6,430	—	67,599
貨幣調整	70	456	5,328	464	—	6,318
年度計提	67	2,641	12,354	708	—	15,770
出售時對銷	—	(2,059)	(1,527)	(190)	—	(3,776)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76	8,802	68,821	7,412	—	85,911
貨幣調整	26	166	1,926	152	—	2,270
年度計提	70	3,194	16,653	1,028	—	20,945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9,888	—	—	9,888
出售時對銷	—	(2,468)	(17,684)	(1,777)	—	(21,929)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972	9,694	79,604	6,815	—	97,085
賬面值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074	8,362	91,635	491	11,164	112,726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115	4,106	78,607	1,144	37,763	122,7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年內，經考慮來自政府的支持未及預期般強勁及迅速，已對其於本集團於電子監管網/PIATS分部所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作檢討。該項檢討導致確認減值虧損9,88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零)，並已於損益賬確認。有關減值評估的詳情於附註18披露。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50年或於未屆滿租期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5年或於未屆滿租期期間(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設備	5至20年
電腦及特別電腦設備	2至10年
汽車	5至10年

17. 無形資產

	特許權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72,925
貨幣調整	6,498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79,423
貨幣調整	2,166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81,589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912
貨幣調整	261
於本年度計提	3,791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4,964
貨幣調整	135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10,848
於本年度計提	4,079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26
賬面值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61,563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74,4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無形資產(續)

本集團之特許權向第三方購入。有關特許權按直線法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為20年。

特許權指就PIATS業務取得不限次數使用甲骨文數據庫管理軟件及中間軟件的權利而支付之金額。

由於與過往年度相比，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來自政府的支持未及預期般強勁及迅速，已根據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識別其減值虧損。因此，已確認減值虧損10,8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零)。有關減值評估之詳情於附註18披露。

18. 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確認減值虧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	9,888	—
就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10,848	—
	20,736	—

如附註16及17所述，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所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基準釐定。使用價值計算之關鍵因素為貼現率、增長率及預期收益變動及年內直接成本。管理層使用稅前比率估計貼現率，而該稅前比率反映金錢時間價值之目前市場評估及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之獨有風險。增長率乃以行業增長預測為基準。收益及直接成本變動乃以過往慣例以及對市場未來轉變的預期為基準。

年內，本集團根據摘錄自最新未來三年財政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對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進行減值審閱，而所使用之貼現率為11.71%。餘下七年的預測期乃參考相關行業之年度增長率作出推算。由於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於本年度發展欠佳，本集團於本年度就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9,88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及10,8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非上市股份之投資成本	57,345	57,345
股東注資	19,215	19,215
應佔收購後溢利	41,111	27,963
貨幣調整	3,695	822
	121,366	105,345

公司名稱	註冊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面值	本集團 所持權益應佔	主要業務
東方口岸科技有限公司 (「東方口岸」)	中國	人民幣71,428,571元	30% (二零零八年：30%)	營運電子報關平台

有關聯營公司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460,725	497,562
負債總額	(56,172)	(146,412)
資產淨值	404,553	351,15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121,366	105,345
營業額	128,140	112,529
年度溢利	43,827	38,400
本集團年內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148	11,5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收貸款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中信21世紀電訊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共同控制實體中信國檢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中信國檢」)訂立貸款協議，據此，中信21世紀電訊有限公司向中信國檢授出一項兩年期免息無抵押貸款6,900,000美元(相等於53,820,000港元)，用作發展電子監管網/PIATS業務。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貸款之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其他條款及條件仍維持不變。應收貸款之賬面值於二零零八年重新磋商後因條款出現變動而減少1,921,000港元，該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列賬。貸款其後重新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按比例綜合入賬並無予以對銷之應收中信國檢貸款之賬面值為25,66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5,039,000港元)，實際利率為2.5%(二零零八年：2.5%)。

本集團已評估中信國檢之信貸質素，並認為其具良好信貸質素，而於結算日，結欠根據延期協議並未逾期。因此，無須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減值虧損。

21.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會所債券	8,475	8,250

上述可供出售投資乃於各結算日以成本減減值列賬，此乃由於合理評估價值估計之範圍太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評估價值不能被可靠地估量。

22.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所產生之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28,995	52,131
減：按進度開發之賬單	(25,017)	(33,469)
	3,978	18,6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賬款及預付賬款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業務應收賬款	67,358	72,462
減：呆壞賬撥備	(24,178)	(20,167)
	43,180	52,295
其他應收賬款(附註)	2,036	24,429
按金及預付賬款	14,985	61,477
	60,201	138,201

附註：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賬款包括向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信息中心(「國家質檢總局信息中心」)提供之一項免息墊款，作為國家質檢總局信息中心應佔中信國檢之注資人民幣18,000,000元(相等於19,800,000港元)。國家質檢總局信息中心為中信國檢之前合資企業夥伴。款項已於年內悉數償還。

本集團向其業務客戶提供平均90日之信貸期，以下為於結算日業務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至90日	29,118	29,642
91至180日	3,429	3,421
181至360日	710	2,841
360日以上	9,923	16,391
	43,180	52,295

在接受任何顧客前，本集團將內部評估潛在顧客之信貸質素及訂立顧客之信貸限額。

管理層會密切監察業務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質素，並根據過往經驗有關債務人之良好付款記錄認為業務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中既無逾期亦無減值者為良好的信貸質素。

本集團之業務應收結餘包括總賬面值合共14,06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2,653,000港元)之應收款項，該款項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本集團未就該數額作出減值虧損計提，此乃由於根據與債務人之關係及其過往付款記錄，本集團認為彼等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賬款及預付賬款(續)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業務應收賬款之賬齡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91至180日	3,429	3,421
181至360日	710	2,841
360日以上	9,923	16,391
	14,062	22,653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20,167	14,314
貨幣調整	550	1,681
於損益賬確認之撥備增加	3,461	4,172
年終結餘	24,178	20,167

本集團之呆賬撥備與個別減值之業務應收賬款有關。個別已減值應收賬款與面對財政困難之客戶有關，而董事認為收回該等賬款的機會極微。

24.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10,075	13,550
－於其他地方上市之股本證券	2,575	4,373
	12,650	17,923

上述持作買賣投資之評估值乃按有關交易所所報之上市證券市場買入價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包括年內按0.05%至4.45%(二零零八年：1.31%至5.42%)利率計息之短期銀行存款，該等存款之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

銀行結餘包括存置於中國註冊銀行之人民幣短期銀行存款108,72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2,790,000港元)，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之貨幣。

此外，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以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其他貨幣為計算單位之以下金額：

	二零零九年 相等於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相等於 千港元
美元	73,707	188,132

26.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業務應付賬款	31,905	39,154
預收客戶款項	6,996	—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65,631	41,958
	104,532	81,112

以下為於結算日業務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至90日	12,078	5,624
91至180日	1,348	18,194
181至360日	3,363	1,270
360日以上	15,116	14,066
	31,905	39,1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短期銀行貸款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北京鴻聯九五信息產業有限公司（「鴻聯九五」）取得人民幣15,0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相等於16,950,000港元及33,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相等於33,000,000港元及22,000,000港元））之銀行貸款，由另一合資夥伴提供公司擔保作抵押，該項貸款分別按固定年息6.45%及6.16%（二零零八年：5.94%及5.98%）計息，並須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二零零八年：二零零八年四月及二零零八年七月）償還。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佔鴻聯九五之49%短期銀行貸款即24,91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6,950,000港元）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

28. 可換股債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543,765
年內評估值之變動	11,395
年內轉換	(332,751)
年內償還	(137,756)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4,653
年內評估值之變動	5,802
年內償還	(90,455)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按面值每份1,000美元發行55,000,000美元及15,000,000美元零息可換股債券（統稱「債券」），債券到期日均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債券為無抵押及以美元計值，持有人可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期間任何時間憑債券按初步換股價每股1.36港元（可予調整）轉換成本公司之普通股，換股價可於各發行週年日下調至緊接重設日期前十天平均價格乘以125%（倘重設價格低於當時之換股價）；並可下調至緊接債券持有人發出兌換通知前十天平均價格乘以94%（倘該價格低於當時之換股價）。倘債券並未獲轉換，則將按債券條款（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所釐定之價格贖回有關債券。

於過往年度，44,000,000美元（相等於343,200,000港元）之已發行債券以每股0.71港元至0.95港元兌換為本公司409,241,20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可換股債券(續)

根據債券協議，於發行日之第二、三及四週年各年，債券持有人將有權以其持有之認股權，要求本公司分別按彼等本金之110.381%、115.969%及121.840%贖回該等持有人之全部或部份債券。於過往年度，金額為16,000,000美元(相等於124,800,000港元)之已發行債券已由持有人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按溢價110.381%贖回。年內，金額為10,000,000美元(相等於78,000,000港元)之已發行債券已由持有人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按溢價115.969%贖回。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及該等債券乃經轉換為以美元計值。由於債券換股價可因股價及貨幣變動而出現變動，故轉換將不會導致轉換固定數目之股本工具。因此，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後，本集團決定債券不會包括任何權益部份，全部債券均指定為「按評估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其規定債券需按評估值於結算日列賬，且評估值之變動乃於綜合損益賬確認。年內，其評估值變動虧損5,80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395,000港元)於綜合損益賬內確認。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可換股債券尚未行使。

債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評估值按市值計算，計算模式所用數據如下：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轉換
股價	0.52港元	0.95港元至 1.00港元
預期波幅	45%	45%
借股成本	5%	5%
發行人信貸差價	10%	10%
預期股息率	0%	0%

29. 遞延稅項

主要來自適用於中國聯營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之預扣稅之遞延稅項負債及其於年內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64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6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遞延稅項(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可供動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未動用稅務虧損約197,3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7,670,000港元)。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故並未就未使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計入稅務虧損為分別將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二零零八年：二零一二年)屆滿之虧損79,656,000港元及41,47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1,479,000港元)。該等虧損尚未與中國地方稅務機關協定。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30.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3,336,979,992	33,370
— 轉換可換股債券	380,889,639	3,809
—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3,717,869,631	37,179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1,000,000美元之已發行債券以每股0.71港元至0.95港元兌換為本公司380,889,63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31. 儲備

資本儲備指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中信集團公司收購聯營公司東方口岸時被視為來自該股東之注資。

實繳盈餘指本公司為交換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而發行之股份之面值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兩者之差額，以及削減股本產生之盈餘。根據百慕達公司法及本公司細則，實繳盈餘可分派予股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可分派儲備。

一般儲備指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中國法定儲備，根據適用於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之中國相關法例須存置中國法定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認股權

本公司採納認股權計劃，藉此個別人士可獲授予認股權，作為彼等向本集團作出貢獻或潛在貢獻之獎金或獎勵。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新認股權計劃（「該計劃」），而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之原有認股權計劃亦於同日予以終止。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可以酌情根據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向受僱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以及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授出認股權。任何指定認股權之行使價，須為有關認股權授出時由本公司董事會遵照上市規則有關認股權計劃規定而可全權酌情釐定之價格。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認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按面額計算，最多不可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該計劃授出之任何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之股份。根據原有認股權計劃授出之全部尚未行使認股權仍然有效，並可根據其發行條款予以行使。年內，認股權數目之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於截至	於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以及 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失效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本公司董事，包括前董事：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三日	二零零一年一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0.9900	21,000,000	(21,000,000)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三日	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0.9900	21,000,000	(21,000,000)	—
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三日	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0.9900	28,000,000	(28,000,000)	—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0.3220	30,000,000	—	30,000,000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0.3220	30,000,000	—	30,000,000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0.3220	30,000,000	—	30,000,000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0.3220	11,666,666	—	11,666,666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0.3220	11,666,666	—	11,666,666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0.3220	11,666,668	—	11,666,668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0	10,000,000	—	10,000,000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0	10,000,000	—	10,000,000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3.1750	10,000,000	—	10,000,000
			<u>225,000,000</u>	<u>(70,000,000)</u>	<u>155,000,000</u>
於年結時可行使					<u>155,000,000</u>
加權平均行使價			<u>0.9102港元</u>	<u>0.9900港元</u>	<u>0.8742港元</u>

— 歸屬期於認股權可行使期間開始當日終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認股權(續)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零九年
			尚未行使	止年度授出	止年度失效	止年度被沒收	尚未行使	止年度授出	止年度失效	止年度被沒收	尚未行使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0.9900	200,000	-	-	-	200,000	-	(200,000)	-	-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	1.2300	600,000	-	(600,000)	-	-	-	-	-	-
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至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2.2550	1,000,000	-	-	(1,000,000)	-	-	-	-	-
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至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2.2550	1,000,000	-	-	(1,000,000)	-	-	-	-	-
二零零五年二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一月五日至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	2.2550	1,000,000	-	-	(1,000,000)	-	-	-	-	-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	二零零五年九月二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2.5250	366,666	-	-	-	366,666	-	-	-	366,666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	二零零六年九月二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2.5250	366,667	-	-	-	366,667	-	-	-	366,667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一日	2.5250	366,667	-	-	-	366,667	-	-	-	366,667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3.1750	200,000	-	-	-	200,000	-	-	-	200,000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3.1750	200,000	-	-	-	200,000	-	-	-	200,000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3.1750	200,000	-	-	-	200,000	-	-	-	200,000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3.1750	200,000	-	-	-	200,000	-	-	-	200,000
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3.1750	200,000	-	-	-	200,000	-	-	-	200,000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2.1750	2,533,333	-	(2,533,333)	-	-	-	-	-	-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2.1750	2,533,334	-	-	-	2,533,334	-	(2,533,334)	-	-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2.1750	200,000	-	-	-	200,000	-	-	(200,000)	-
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	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2.1750	200,000	-	-	-	200,000	-	-	(200,000)	-
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	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	2.500	-	13,200,000	-	(900,000)	12,300,000	-	-	(5,400,000)	6,900,000
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	二零零九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	2.500	-	8,800,000	-	(600,000)	8,200,000	-	-	(3,600,000)	4,600,000
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	附註(a)	2.500	-	11,000,000	-	(750,000)	10,250,000	-	-	(4,500,000)	5,750,000
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	附註(b)	2.500	-	11,000,000	-	(750,000)	10,250,000	-	-	(4,500,000)	5,750,000
			11,366,667	44,000,000	(3,133,333)	(6,000,000)	46,233,334	-	(2,733,334)	(18,400,000)	25,100,000
總計			236,366,667	44,000,000	(3,133,333)	(6,000,000)	271,233,334	-	(72,733,334)	(18,400,000)	180,100,000
於年結時可行使											8,80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2.2472港元	2.5000港元	1.9940港元	2.3775港元	2.4480港元	-	2.0883港元	2.4929港元	2.5280港元

附註：

- (a) 該等認股權可於聯交所報本公司股價相等於8港元或以上之觸發事件行使，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止。
- (b) 該等認股權可於聯交所報本公司股價相等於12港元或以上之觸發事件行使，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認股權(續)

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行使認股權。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44,000,000份認股權(「認股權」)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授出，於該日授出之認股權之估計評估值為0.1894港元(第一部分)、0.0640港元(第二部分)及0.0362港元(第三部分)。

本公司已採用二項式模式(「模式」)並考慮歸屬期及可能行使規律後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授出之認股權估值，模式為普遍獲採用以估計認股權評估值之其中一款模式。認股權之價值視乎若干主觀假設不同變數而有所不同，所採用之變數如有任何變動，則可能對認股權評估值之估計構成重大影響。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四日授出日期採用模式按數據釐定認股權評估值之詳情如下：

	第一部分 二零零七年 六月四日	第二部分 二零零七年 六月四日 附註(1)	第三部分 二零零七年 六月四日 附註(2)
股價	1.43港元	1.43港元	1.43港元
行使價	2.50港元	2.50港元	2.50港元
預期波幅	40%	40%	40%
無風險利率	4.70%	4.70%	4.70%
預期股息率	0%	0%	0%
離職率	40%	40%	40%
行使倍數	1.3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 可於聯交所所報本公司股價相等於8港元或以上之觸發事件時行使之認股權之數據。

(2) 可於聯交所所報本公司股價相等於12港元或以上之觸發事件時行使之認股權之數據。

預期波幅乃按本公司股價於去年之歷史波幅釐定。

本集團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有關本公司授出之認股權之開支為7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75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合資公司

本集團於以下合資公司擁有重大權益：

實體名稱	註冊/ 經營地點	註冊 資本面值	本集團所持 權益之實際 百分比	主要業務
北京鴻聯九五信息產業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49% (二零零八年：49%)	提供電訊／信息 增值服務
中信國檢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50% (二零零八年：50%)	提供中國產品質量 電子監管網業務

按比例綜合以上合資公司後，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計入以下金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u>74,742</u>	<u>106,969</u>
非流動資產	<u>69,808</u>	<u>75,827</u>
流動負債	<u>73,457</u>	<u>76,602</u>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入	<u>268,792</u>	<u>230,038</u>
開支	<u>305,696</u>	<u>264,274</u>
稅項	<u>1,213</u>	<u>3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經營租賃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樓宇根據不可註銷經營租約而於下列期間負有最低租金款項承擔：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861	7,994
二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3,457	7,982
	10,318	15,976

租約按平均年期一至五年議定。

35. 資本承擔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簽約但未於 綜合財務報表上撥備之資本開支	444	3,003

36. 退休福利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已為香港之全體僱員參加了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根據信託安排成立之集體信託計劃，並受香港法例監管。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條例」)，僱主及僱員均須按強積金條例界定之僱員有關收入作出5%供款，最高達每名僱員每月1,000港元。供款一經支付予強積金計劃之認可信託人，即悉數及即時撥歸僱員之應計利益。強積金計劃下並無任何放棄之供款。

本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亦參與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中國多個地方各個市政府設立之僱員養老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每月薪金成本百分比作出供款，而各個市政府承諾承擔本集團全部現有及日後之退休僱員之退休福利責任。本集團除上述供款外，毋須承擔任何支付僱員養老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款項之責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與中國其他國家控制實體進行之交易

本集團於目前以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之實體(「國家控制實體」)為主導之經濟環境運作。此外，本集團本身為中信集團旗下由中國政府控制之較大群組公司的其中一部份。除上文披露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本集團亦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進行業務，就本集團與彼等進行之業務交易而言，董事認為該等國家控制實體為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於就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進行之交易而制訂其價格策略及批核程序時，本集團並無分別該等參與方是否國家控制實體。

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進行之重大交易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電訊／信息增值服務代辦費(附註)	<u>47,375</u>	<u>36,383</u>

附註： 本集團就透過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之網絡提供之電訊／信息增值服務並透過彼等收取客戶服務費而向彼等支付代辦費。

此外，本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若干屬國家控制實體之銀行及金融機構進行多項交易，包括存放款項、借貸及其他一般銀行融資。鑑於該等銀行交易之性質，董事認為作出獨立披露並無意義。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認為與其他國家控制實體進行之交易對本集團業務而言並不重大。

(b) 與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其他股東進行之交易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電訊／信息增值服務代辦費(附註)	<u>8,418</u>	<u>4,721</u>

附註： 本集團就透過合資企業夥伴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之網絡提供電訊／信息增值服務及透過中國電信向客戶收取服務費用而向中國電信支付代辦費。中國電信於東方口岸直接持有28%股權及於中信國檢間接持有20%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訴訟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遭一名前僱員向香港勞資審裁處提出索償，其後並轉介香港高等法院，聲稱該等索償為本公司未有根據該名前僱員按照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認股權計劃獲授之聲稱認股權而承認其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之8,000,000份認股權所造成之損失。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香港高等法院駁回對本公司提出之索償。

39.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除下文另有解釋者外，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全部均為有限責任公司，該等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普通股/註冊 資本面值	本公司所持 已發行/註冊 資本面值之應佔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信21世紀電訊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二零零八年： 100%)	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中信21世紀(中國)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二零零八年： 100%)	提供產品識別、 鑑定、追蹤系統 業務
廣東天圖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1,000,000港元	—	100% (二零零八年： 100%)	系統集成及軟件開發 由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起計五十年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之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出現不必要過長之內容。

概無附屬公司年度終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有任何發行在外之債務證券。

財務概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274,645	233,374	286,057	403,545	249,058
除稅前(虧損)溢利	(145,775)	(76,400)	(62,212)	19,387	6,315
稅項	(2,232)	(133)	(2,353)	(13,100)	(5,231)
年度(虧損)溢利	(148,007)	(76,533)	(64,565)	6,287	1,084
歸屬於：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48,007)	(75,860)	(60,998)	9,153	(1,755)
少數股東權益	—	(673)	(3,567)	(2,866)	2,839
	(148,007)	(76,533)	(64,565)	6,287	1,084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603,045	800,373	943,737	1,007,208	449,146
負債總額	(130,986)	(192,856)	(624,830)	(665,770)	(133,065)
	472,059	607,517	318,907	341,438	316,08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股權	472,048	607,506	318,240	337,765	308,787
少數股東權益	11	11	667	3,673	7,294
	472,059	607,517	318,907	341,438	316,081